

附件

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工作简报

第 34 期

“平安民航”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11 日

编者按：湖南机场公安局创新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工作机制，成功推动全省机场公安机关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工作纳入全省公安机关专项警务和绩效考核项目，进一步建立健全统筹协调、组织领导、日常运行、监督考核机制，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更高水平的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工作新格局，相关经验值得其他单位学习。

湖南机场公安局以专项警务为抓手 创新“平安民航”建设新机制

根据民航局公安局关于“平安民航”建设的工作要求，湖南机场公安局按照“以县域警务为基础、以专项警务为支撑、以节点警务为牵引”的工作思路，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，以不发生暴恐袭击案事件为目标，以做好庆祝建党 100 周年安保工作为主线，主动向省厅领导汇报，将全省机场公安机关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工

作纳入省厅 2021 年专项警务工作，并以专项警务为“主抓手”、“主阵地”，积极创新“平安民航”建设新机制。

一、完善统筹协调机制，建立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

为确保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工作落到实处，贯穿机场公安工作流程，本着“工作联动、问题联治、平安联创”的原则，机场公安局年初制定了《机场公安局“平安民航”建设专项工作方案》和《2021 年机场公安局“平安民航”建设专项警务工作考核表》，并将此纳入省厅 2021 年专项警务工作考核项目，依托省厅专项警务考核工作平台，成功将机场所在市州公安机关与机场公安并联，形成联控、联防协作机制，建立完善综合维稳机制，构建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共同体，实现区域联防、联勤、联动，打造“平安民航”建设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。

二、完善组织领导机制，重点督导各项措施落实

机场公安局成立了“平安民航”建设专项警务统筹协调领导小组，党委书记、局长刘自力担任组长，党委副书记、政委担任常务副组长，其他局党委成员为副组长，局属各单位及各市州机场公安机关负责人为成员，办公室设空防警卫支队。局属各部门及各市州机场公安机关负责专项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，牵头部门同步做好对上汇报和对下指导工作。局属各单位把思想认识自觉统一到局党委决策上来，对开展“平安民航”专项警务工作高度重视。年初局领导对专项警务工作开展联点督导，空防警卫支队开展日常指导，局纪检监察部门将此项工作纳入“政治业务双督察”开

展督导，确保各项部署落到实处。

三、完善日常运行机制，夯实“平安民航”建设根基

一是完善“平安民航”建设体系。立足民航运输和安全生产，强化机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着力构建以治安防控、空中安保、内部保卫、监督管理、严格执法、安全检查以及货运管理为重点工作的平安民航建设体系。**二是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制。**以“安全隐患零容忍”的态度，建立健全全省机场空防反恐安全责任机制，落实企业主体责任、部门监管责任，强化安全治理、隐患排查和风险防控，着力营造民航安全生产环境。**三是提升辖区社会面管控力度。**强化六严工作，依法严厉惩处各种危害公共航空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，严防发生空防责任事件、火灾事故、治安灾害事件和内部员工严重刑事犯罪，以持续安全为引领，以空防安全为核心，深化民航安全保卫工作机制建设。

四、完善考核监督机制，切实提升专项警务效能

一是广泛调研，动态管理。年初局党委通过广泛调研，对2021年平安民航建设专项工作进行统筹部署，与全局2021年重点工作相结合，坚持打“合成战、系统战、攻坚战”。对推进专项工作中遇到的共性和关联性难题，召开专项工作推进会，集中力量、整合资源、集成攻坚。**二是科学谋划，精心组织。**机场公安局立足实际、认真谋划，形成符合湖南机场公安工作特点的整体规划和工作方案。各机场分局（派出所）严格按照方案要求、考核内容中7类42项（其中法制7项、空防反恐9项、警卫3项、治安12

项、刑侦禁毒 4 项、交通 5 项、科信 2 项) 逐一进行月自评, 同时在规定时间内, 按照方案要求将每月自评情况报局专项工作办, 每季度汇总后报厅专项警务协调办。机场公安局对各单位“平安民航”专项警务开展情况, 实行动态跟踪掌握, 定期检查、通报。**三是细化责任, 狠抓落实。**机场公安局将“平安民航”专项警务工作任务细化分解, 明确各单位工作任务和完成时限要求, 将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、具体人。局专项办每季度进行检查, 并通报专项工作靠前及落后单位, 年底对专项工作进行考核评估, 并将专项工作考核结果直接纳入“平安民航”建设考核。